

编者按

语言是人们沟通和交流的重要工具,是文化传承的载体,也是体现民族特性的重要元素。许多语言史家曾提到过西塞罗关于民族的界定,那就是族群与语言的共同体,语言在构建民族认同中的重要性不言而喻。有了语言的代代相传,才有民族的生生不息。推广使用一种共同的语言,并遵循基本的语言规范,对提高国民素质、传承历史文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统一和民族团结至关重要。本期刊发的文章,分别介绍了英语、法语、德语的发展演化及其在构建各自国家认同感中发挥的作用,以飨读者。

16至19世纪法语作为民族语言地位的变化

□ 汤晓燕

1694年出版的《法兰西词典》,把“民族”界定为“生活在同一地区的同一个国家的居民,他们遵从相同的法律,说着同样的语言”。简言之,民族的首要定义乃是拥有共同起源与共同语言。语言对构建民族认同感的重要性不言而喻。从16世纪到19世纪,法语先后对抗拉丁语与方言,确立起法国民族语言的地位,而这也正是法国逐渐形成一个真正紧密结合的政治与文化共同体的过程。

摆脱方言身份的法语

虽然学界广泛认为,早在百年战争之中,法国民族认同已开始萌芽,到弗朗索瓦一世统治时期进一步茁壮生长,声名远播的王室宫廷与遍布全国的行政管理系统成为其有形载体。但是,法国这片土地上的语言却一直十分混乱,巴黎地区的居民说着法语,南部地区有不少人说一种被称为奥克语的罗曼语言,西北部分地区则说普鲁东语,其他地区还有人说德语以及巴斯克语。在众多方言之中,法语的地位一直比较重要。1539年,弗朗索瓦一世还颁布正式法令,要求王国内所有判决、任命、契约乃至遗嘱都只能使用法语。但研究法语的学者对于该法令的实际执行效果始终心存疑虑。在整个16世纪,法国文人圈与欧洲其他地方的知识分子一样,都把拉丁语作为著书立作的语言,教会系统与法律界也都使用拉丁语。换言之,法国存在着两套语言体系,即教会或学者的语言以及日常语言,而法语则属于众多日常语言中的一员。当时著名的散文家蒙田关于法语的看法非常具有代表性。他认为,法语过于日常,太简单甚至粗俗,无法用来表达思想与情感的精细,以及严肃的重大问题。

从16世纪中叶开始,法语的地

位随着法国文化慢慢形成自己的传统日渐发生改变。法国文人认为,法语充满了活力,倘若进一步加以完善与规范,完全可以获得与古典语言相同的地位。其中的代表群体就是著名的“七星诗社”。在亨利二世的姐姐——法兰西的玛格丽特的支持下,他们发表了《保卫与发扬法兰西语言》一文,明确提出要使法语从其他民族语言中脱颖而出,变得像拉丁语一样高贵。在实践中,“七星诗社”的诗人们用法语写作诗歌和戏剧,他们想通过语言,使法国实现文化上的真正统一。文艺复兴后期,巴黎成为欧洲文化中心,巴黎各大学汇聚了来自欧洲各地的优秀学者。虽然大学中的学术讨论依旧采用拉丁语,但是法语借助巴黎的文化优势,也成为当时学术著作的重要语言,很多重要著作被翻译成法语流传。至此,法语开始崭露头角,摆脱了此前只有部分民众使用的方言状态。

优雅法语的诞生与法国文化的兴盛

法语的重要性随着17世纪法国文化实力的进一步提升也随之增强,而日后被视为优雅化身的古典法语也是在这一时期形成的。在此过程中,法兰西学院起到了相当重要的引领作用。最早由路易十三和红衣主教黎塞留成立于1635年的法兰西学院,在路易十四和科贝尔的竭力推动下,致力于完善法语、树立法语作品的典范并提升法语文化在欧洲的地位。它不仅不遗余力地支持把古典经典翻译成法语的译介工作,同时给拉伯雷、高乃依等剧作家,以及众多诗人发放丰厚年金,资助原创性的法国文化事业。正如它的初建者之一、著名文人贝里松所说的,“用我们自己的语言讲述生活在这片土

地上的人们的英勇故事”。事实证明,法国对语言文化事业的持续投入获得了举世瞩目的成功,涌现出布瓦洛、拉封丹等一批优秀作者。随着法兰西文化辐射到整个欧洲,法语也成为欧洲各个宫廷里贵族们争相使用的语言。时人已经充分意识到推广使用本民族的代名词。当时著名文人特拉松神父对此有深刻见解,他说,只有当我们找到并追随我们自己语言的特性之际,我们的诗歌与戏剧才能达到完美境地。

民族语言的最终形成

虽然法语在诗歌、小说等文学艺术领域获得了广泛认可与推广,但拉丁语在学术界以及各级学校的地位仍旧屹立不倒,直至1773年王家学院才有位名叫让·路易·奥贝尔的法语文学老师首次用法语开设公开课。并且,法国外省多种方言并存的情况直至大革命时期依然非常突出。法语要成为真正小说的《居鲁士大帝》,抑或莫里哀新上演的戏剧。为了方便不懂拉丁语的沙龙读者阅读,笛卡尔的《方法论》使用了法语,数年后才译为拉丁语;法国著名物理学家、思想家帕斯卡也直接用法语创作了《外省书简》。正是经由沙龙的推广传播,法语逐渐成为同样可以讨论神学、科学等非日常话题的语言。更重要的是,经过众多文学评论家、诗人以及小说家的努力,法语日渐摆脱原有的粗俗与贫乏,走向优雅精致的方向。使用这种文雅的法语成为当时人们身份地位的象征,就像法国结构主义与符号学大师罗兰·巴特所说的,它“构成了加入某一特定政治群体的符号”。而法语的日臻完善反过来又促进了法国文化的发展。1680年,路易十四在巴黎大学设立用法语讲授本国法律的教授职位,改变了法律世界一直由拉丁语统治的局面,上演了17世纪的末18世纪初,法

国文化圈旷日持久的“古今之争”,以“今派”的胜利而告终。古典法语的规范化与精致化在其中起了举足轻重的作用,它使得以法语写作的作者们能够用优美的语言创作出与古典作家不相上下的诸多佳作,法语变成精确、优雅与明晰的代名词。当时著名文人特拉松神父对此有深刻见解,他说,只有当我们找到并追随我们自己语言的特性之际,我们的诗歌与戏剧才能达到完美境地。

民族语言的最终形成

虽然法语在诗歌、小说等文学艺术领域获得了广泛认可与推广,但拉丁语在学术界以及各级学校的地位仍旧屹立不倒,直至1773年王家学院才有位名叫让·路易·奥贝尔的法语文学老师首次用法语开设公开课。并且,法国外省多种方言并存的情况直至大革命时期依然非常突出。法语要成为真正小说的《居鲁士大帝》,抑或莫里哀新上演的戏剧。为了方便不懂拉丁语的沙龙读者阅读,笛卡尔的《方法论》使用了法语,数年后才译为拉丁语;法国著名物理学家、思想家帕斯卡也直接用法语创作了《外省书简》。正是经由沙龙的推广传播,法语逐渐成为同样可以讨论神学、科学等非日常话题的语言。更重要的是,经过众多文学评论家、诗人以及小说家的努力,法语日渐摆脱原有的粗俗与贫乏,走向优雅精致的方向。使用这种文雅的法语成为当时人们身份地位的象征,就像法国结构主义与符号学大师罗兰·巴特所说的,它“构成了加入某一特定政治群体的符号”。而法语的日臻完善反过来又促进了法国文化的发展。1680年,路易十四在巴黎大学设立用法语讲授本国法律的教授职位,改变了法律世界一直由拉丁语统治的局面,上演了17世纪的末18世纪初,法

首的革命者成立了“法语爱好者协会”,以“今派”的胜利而告终。古典法语的规范化与精致化在其中起了举足轻重的作用,它使得以法语写作的作者们能够用优美的语言创作出与古典作家不相上下的诸多佳作,法语变成精确、优雅与明晰的代名词。当时著名文人特拉松神父对此有深刻见解,他说,只有当我们找到并追随我们自己语言的特性之际,我们的诗歌与戏剧才能达到完美境地。

如果说让所有法国人讲同一门民族语言的理想在大革命时期只是初步萌芽,那么19世纪就是这个理想成为现实的阶段。从1823年开始,由时任大学监察长的诺埃尔和语法学家夏普萨尔主导,在法语教学中推行规范的语法。他们还编辑出版了《法语新语法(附练习)》,该书在不到40年间已经再版了48次,可见其影响之大;两位作者又于1826年出版了《新法语词典》,使法语的词汇亦日益标准化。由此,至1848年前后,官方法语基本固定下来。到了儒勒·费里主政教育阶段,法国政府进一步把书面法语编成系统的学校教科书,使之进入了法国千家万户。在国家力量的主导下,法语最终取代了普鲁东语、佛拉芒语、奥克语、巴斯克语等地方语言成为唯一的民族语言。

语言统一与法国构建民族国家的历史进程表明,分裂的语言状态与建立民族共同体的诉求是背道而驰的。作为民族单一语言的法语,不仅在社会生活的方方面面搭建出沟通与团结的桥梁,更重要的是,它还承载着关于法国文化认同的使命,以及几个世纪以来法兰西民族对于民族凝聚力的执着追求。

(作者系浙江大学历史系副教授)

英语与近代不列颠国家的身份认同

□ 张炜

自16世纪起,英格兰奠定了正式联合不列颠群岛边远地带的威尔士、苏格兰以及爱尔兰的基础。在接下来的几百年里,上述地区相继被纳入以英格兰为主导的联合王国的统治范围内。特别是在18、19世纪,一个以不列颠诸岛为基础,涵盖北美及加勒比、非洲、印度、东南亚及澳大利亚等地区的庞大帝国逐渐兴起。与这一过程相伴,自16世纪印刷术时代到来后,英语的书写、语法得到了丰富、规范,并经由其后数百年间政府政策的推动、经济贸易和军事殖民活动的开展、少数民族自我提升的诉求以及不同文化间的碰撞融合等方式,在形塑近代不列颠国家的身份认同方面发挥了不可替代的作用。这在以不列颠诸岛的苏格兰人、威尔士人以及部分爱尔兰人身上表现得尤为突出。

早在近代之前,英语即已在苏格兰、威尔士等地具有了广泛影响。如11世纪,苏格兰王室就以英语作为官方语言。至14世纪,具有北方口音的英语已经在苏格兰南部和东部几乎替代了苏格兰人的传统语言盖尔语。亨利八世于1536年颁布的将英格兰与威尔士合并的《统一法案》特别强调,王国各级司法官员须保证在各级各类法庭中使用英语。到了17世纪初,作为英格兰与苏格兰共同的君主,英王詹姆斯一世(苏格兰称詹姆斯六世)采取的政策也是用英语把两个王国联合起来,其中影响最为深远的举措便是翻译出版钦定版英文《圣经》,并下令通行于两国的所有教堂,开启了以共同语言构建不列颠宗教共同体的历程。这使得在其后相当长一段时间内,英格兰人和苏格兰人皆以新教徒这一共同身份与法国等欧陆国家加以区分。

在推行政治和宗教政策的同时,经济贸易活动的激励,有助于英语在更大范围内普及,从而为构建不列颠国家的身份认同奠定了重要基础。英格兰和苏格兰于1707年正式合并后,苏格兰的农、工、商产品得以销售至英格兰及其广大的殖民地市场。苏格兰自宗教改革时期起就特别重视教育普及,苏格兰人的识字率长期位居欧洲前列。在17世纪苏格兰的受教育者中,英语已成为被熟练掌握的语言。随着18世纪商业的发展,苏格兰人更加意识到,善于用标准流利的英语进行写作和口头交流,能给自己经营活动带来更大的好处。那些接受过良好英语教育的苏格兰商人,在商业贸易中表现得游刃有余。格拉斯哥和爱丁堡在18世纪中期成为忠实拥护不列颠联合的大本营。当时,两座城市都是重要的“辉格党”城市,一份名为《爱丁堡评论》的杂志在英语世界成为最有影响力的政治读物。相关研究表明,这份杂志之所以取得成功,最重要的原因不在于,编辑们力图让读者感到这是一份不列颠出版物,拥有不列颠国家文化意识,它传达的是一种高贵的国家使命感。

在威尔士,当人们发现英语是一门会带来机遇与晋升的语言后,其所产生的心理影响是惊人的。很多威尔士人强烈渴望在不列颠国家中受到尊重,而学习标准英语便是他们摆脱经济社会地位相对弱势的重要途径。随着工业革命的发生,威尔士工矿业取得巨大发展,一批英格兰工人到来,加速了英语的西迁进程。与此同时,成千上万的年轻威尔士人前往伦敦等大城市寻找生计,掌握英语则是他们融入这一经济社会发展洪流的基本技能之一。进入19世纪,英语在威尔士初等教育中的普及程度明显提高。受到1862年教育法案的推动,以英语为唯一授课语言的学校在威尔士趋于普遍。

在军事方面,苏格兰高地军团从18世纪上半叶便开始吸收高地年轻人入伍。这些年轻人从小在说盖尔语的家庭中长大,但军队的命令语言是英语。因此,在军团服役过程中,他们逐渐学会了带有苏格兰低地特点的英语。实际上,学习这一语言的过程,也是他们将自身身份转变为国王军队的一员并服从王国命令的过程。

不列颠国家观念在文化方面的表现同样引人注目。“统治吧,不列颠尼亚!统治这片波澜壮阔的海洋!不列颠人永远不会被奴役!”这是皇家海陆军《统治吧,不列颠尼亚》中的一段歌词,出自一位18世纪苏格兰诗人詹姆斯·

汤姆森之手。歌词中饱含了苏格兰辉格党的理念,即我们是苏格兰人和英格兰人融合成的不列颠人,属于同一个国家,享有同等的权益和自由,无疑是对不列颠人身份认同意识的集中体现。实际上,这种情感表达与18世纪以来以英语为主要表现方式的文学创作和出版活动密不可分。在这一时期,面对能否达到“语言纯正”的棘手问题,一批声名显赫的苏格兰学者选择放弃苏格兰方言,而学习使用更加规范的英语。休谟曾呼吁“有志气的苏格兰青年应当学会以英格兰方式来说和写”。著名的《不列颠百科全书》便是在这样的氛围中成书的。该书第一卷于1768年在爱丁堡出版,从书名即可看出,苏格兰编者显然将英格兰和苏格兰视为一个整体,他们认为自己是“不列颠人”,是根据合并条款建立的现代新国家的成员。有些人甚至放弃了“苏格兰人”这个称谓,开始自称“北不列颠人”,意在表明两个民族之间残存的差别仅仅是地理方面的。至19世纪初,一份名为《爱丁堡评论》的杂志在英语世界成为最有影响力的政治读物。相关研究表明,这份杂志之所以取得成功,最重要的原因不在于,编辑们力图让读者感到这是一份不列颠出版物,拥有不列颠国家文化意识,它传达的是一种高贵的国家使命感。

爱尔兰也不乏精通英文并深谙不列颠观念的文化名人。其中,18世纪的爱尔兰演员兼“发音专家”(正确发音研究者)托马斯·谢里丹是较为典型的一例。他凭借对英语发音的精深研究,曾受邀在英格兰、苏格兰等地做有关英语正确发音的巡回演讲,取得过巨大成功。此外,他有感于当时不列颠国内动荡的局势,认识到语言统一的必要性。1756年,他出版了《大不列颠教育》一书。从其书名同样可以看出,他是将整个不列颠(而非英格兰)着眼点展开论述的。在书中,他认为语言标准能保证社会的正常运转,基础教育改良乃是万全之策,这些皆体现了其作为代表的文化名人对不列颠国家的认同感。

语言从根本上是与政治身份认同相联系的。苏格兰人、威尔士人和爱尔兰人在近代不列颠国家形成发展过程中经历了一场社会经济文化结构的重大转变。他们中的多数人在形式上使用英语,吸收英格兰文化,并结合自身传统重新塑造了广义上的不列颠文化,逐渐强化了不列颠人身份认同。

(作者系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历史研究所副研究员)

德语:现代德意志国家的基石

□ 范丁梁

中外历史上,或许没有哪个民族像德意志人那样长期地、深刻地受自我身份认同问题所困扰。因为在从德意志神圣罗马帝国、德意志帝国、第三帝国、两德分裂到重新统一的这条历史链上,德意志人无法简单地将身份认同、民族情感、爱国主义与一个统一的德意志国家严丝合缝地叠合在一起。如果说这样一个国家在近现代的建构和重构是一个共同体不断被形塑的过程,那么在这个过程中,地理位置、文化习俗、政治权力、人文思想和集体感情等各种要素处在复杂的杂糅和拉扯中。恰恰就在这种复杂状态中,语言的力量凸显出来了。可以说,德语是现代德意志国家的基石。

15、16世纪,法兰西和德意志的人文主义者都在对意大利文化霸权的反感中,发展起了一种团结独立的集体身份意识和一套连续的文化起源话语。在此过程中,他们都注意到使用和丰富自我语言的重要性。在这一时期的莱茵河东岸,官方语言是标准拉丁语,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则说着与今天的德语截然不同的各种日耳曼方言,以至于“隔着30英里地的人们就无法恰当地理解彼此”(马丁·路德语)。1522年,路德将伊拉斯谟编撰的希腊语版《圣经》翻译成德语,他用了一种从中东部和南部地区方言中选取相应词汇作为基本语义单位而“创造”出来的全新话语。这是德语走向统一化、标准化

和规范化的关键一步。

路德向德意志的人文主义者与宗教改革者展现出了身份认同与集体情感的力量。不过,路德并没有立刻成为文人们关注的焦点。16世纪的德意志文人在形塑一种集体认同时,首先求助于历史。他们发现了塔西佗的《日耳曼尼亚志》,发现了日耳曼祖先的无法否认的过去联系在一起,论证了自我历史的纯洁与绵长。但是在这个群体中,有一种无法调和的矛盾:就像人文主义者策尔蒂斯身上所表现出来的那样,一方面是对德意志祖先之典范形象——包括外在形象与内在品质——的完善,另一方面则仍然视德语为一种粗俗而无教养的语言,推崇古代希腊罗马的语言与文风。很显然,德意志民族的早期集体身份认同是以日耳曼族群性为核心、以“希腊—罗马古典文化继承者”为指向的,母语尚不是其关心重点。

到了17世纪,情况已有所不同。以法语为代表的罗曼语强势崛起,令德意志学者萌发出对德语的自觉反省意识。德语被视为古老而纯正的语言,德意志人就是所有说德语的人,对德语的热爱就是对祖国的热爱;这些认知成为德意志人身份认同和集体情感的新基石。1617年,“语言爱国主义”响起

了“德语诗歌之父和复兴者”奥皮茨在奥德河畔写下了名篇《阿利斯塔克抑或对德语的轻蔑》。在这篇用拉丁文写就的文章中,他呼吁德意志人去学习自己的母语,并以自己的母语为傲。其二,首个德语语言协会“丰收学会”在一些路德派侯爵的倡议下于魏玛成立,其任务之一是对德语进行全面梳理,丰富德语的词汇和表达,并且创立一种一致的、纯正的德语。这一年恰是《九十五条论纲》张贴一百周年。路德对德语的关切在百年后得到了新教徒改革派的应和。

次年,令德意志在各方面都损失惨重的三十年战争爆发了。战争期间,纷至沓来的法国人、西班牙人、瑞典人和英国人,让德意志人耳边充斥着各种语言,却唯独没有德语。17世纪30年代开始流行的第一首传诵诗《德意志人米歇尔》表明了时人的心境:“我,德意志的米歇尔/几乎什么也不懂/在我的祖国/有一种耻辱/德意志人现在说话就像瑞典人一样。”在这种情况下,一股复兴德语的浪潮兴起了。斯特拉斯堡的“正直冷杉学会”、汉堡的“德意志同志会”、纽伦堡的“佩格尼茨花卉协会”等各种语言协会纷纷建立。它们不仅关心诗歌等语言表达的具体语文学问题,更重要的是关心诗歌创作的学识底蕴。在那里,一方是有改革意愿与能力的德意志贵族,另一方是在宫廷、市政或大学中任职、追求社会威望的新兴市民学者阶层,两者首次

在“民族”的名义下,为细心呵护

德语而共事。17世纪德意志语言学家肖特利乌斯在1663年的皇皇巨著《关于普通德语的详论》中,不但证明德语是一种“原生、古老且纯正”的语言,而且还进一步宣称德语体现出德意志民族的品性。“语言民族主义”在德意志侯爵的倡议下于魏玛成立,其任务之一是对德语进行全面梳理,丰富德语的词汇和表达,并且创立一种一致的、纯正的德语。这一年恰是《九十五条论纲》张贴一百周年。路德对德语的关切在百年后得到了新教徒改革派的应和。

次年,令德意志在各方面都损失惨重的三十年战争爆发了。战争期间,纷至沓来的法国人、西班牙人、瑞典人和英国人,让德意志人耳边充斥着各种语言,却唯独没有德语。17世纪30年代开始流行的第一首传诵诗《德意志人米歇尔》表明了时人的心境:“我,德意志的米歇尔/几乎什么也不懂/在我的祖国/有一种耻辱/德意志人现在说话就像瑞典人一样。”在这种情况下,一股复兴德语的浪潮兴起了。斯特拉斯堡的“正直冷杉学会”、汉堡的“德意志同志会”、纽伦堡的“佩格尼茨花卉协会”等各种语言协会纷纷建立。它们不仅关心诗歌等语言表达的具体语文学问题,更重要的是关心诗歌创作的学识底蕴。在那里,一方是有改革意愿与能力的德意志贵族,另一方是在宫廷、市政或大学中任职、追求社会威望的新兴市民学者阶层,两者首次

在“民族”的名义下,为细心呵护

德语而共事。17世纪德意志语言学家肖特利乌斯在1663年的皇皇巨著《关于普通德语的详论》中,不但证明德语是一种“原生、古老且纯正”的语言,而且还进一步宣称德语体现出德意志民族的品性。“语言民族主义”在德意志侯爵的倡议下于魏玛成立,其任务之一是对德语进行全面梳理,丰富德语的词汇和表达,并且创立一种一致的、纯正的德语。这一年恰是《九十五条论纲》张贴一百周年。路德对德语的关切在百年后得到了新教徒改革派的应和。

1724年,文学家和语言学家戈特舍德将几个研习德语的小圈子整合在一起,创立了“德意志学会”。这个学会的新颖之处在于:首先,这个分会的成员群体扩大了,年轻一代的大学生变成了主力军。因此,开设分会的所在地不再是邦国首都或者帝国自由市,而是耶拿、哥廷根、格赖斯瓦尔德等大学城。其次,对成员的语言训练提上了日程。在每周进行的例会中,所有成员都要诵读文章,做翻译、语法和词汇的练习。“德意志学会”为德语向受教育之市民阶层的传播作出了极大贡献,也帮助其成员加固了对自身阶层和民族的双重身份认同。至此,德意志人集体身份认同的内核初步形成了。在此过程中,德语脱颖而出并蓬勃生长。

从18世纪下半叶起,欧洲民族主义思潮风起云涌。民族要作为一个团结一致、休戚与共的行为集体行事,“一个民族”要成为“一个国家”;这些理念也激励着

理论部主办 电话:67078654

世界史